**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雷州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价日期：**2023年11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_Toc21761)** [1](#_Toc21761)

[（一）部门职能 1](#_Toc8492)

[（二）机构及人员设置 5](#_Toc29526)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7](#_Toc24970)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7](#_Toc3788)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_Toc28060)** [9](#_Toc28060)

[（一）评价目的 9](#_Toc29399)

[（二）评价过程 9](#_Toc15825)

[（三）评价原则和方法 10](#_Toc19922)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_Toc2101)** [10](#_Toc2101)

[（一）评价结论 10](#_Toc8773)

[（二）绩效分析 11](#_Toc7960)

**[四、主要绩效](#_Toc5002)** [18](#_Toc5002)

[（一）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市场主体培育成效明显 18](#_Toc20902)

[（二）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管理成效明显 19](#_Toc28774)

[（三）行政执法与监管有力有效 20](#_Toc18076)

[（四）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20](#_Toc13196)

[（五）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如期优质完成任务 21](#_Toc18745)

[（六）食品抽检和食用农产品快筛快检民生实事顺利完成 21](#_Toc12587)

[（七）学校食堂与社会餐饮店“互联网+明厨亮灶”成效明显 21](#_Toc793)

[（八）扎实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 22](#_Toc8691)

[（九）扎实推进省级文明城市创建活动 22](#_Toc12711)

[（十）禁毒与扫黑除恶工作成效明显 22](#_Toc32564)

**[五、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_Toc7229)** [22](#_Toc7229)

[（一）存在问题 22](#_Toc261)

[（二）相关建议 23](#_Toc30769)

**[附件：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_Toc22165)** [23](#_Toc2216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诚安信LOGO |  | |  | |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GUANGDONG CHENGAN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
|  |

诚信审咨[2023]XXXX号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树立预算单位的绩效观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贵局委托，本事务所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雷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雷州市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雷财绩〔2023〕2号）有关通知要求，对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经单位自评、书面评审、现场核查及专家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报告内容具体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湛江市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详见表1-1：

**表1-1 部门主要职责**

| **序号** | **主要职责内容** |
| --- | --- |
| 1 |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有关规章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
| 2 |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承担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
| 3 | 负责或依据委托实施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等行政许可工作，组织推进本系统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行政审批标准化工作。 |
| 4 | 负责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配合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
| 5 |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实施食盐、工业盐、电力、成品油行政执法。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
| 6 | 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负责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委托开展反垄断调查，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调查工作。依法对全市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
| 7 |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标准的实施。推动企业对标先进标准提质升档。组织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 |
| 8 |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组织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
| 9 |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商标、专利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协助上级主管部门落实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组织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
| 10 |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依据委托，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
| 11 |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依据委托，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
| 12 |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
| 13 |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及食盐安全监督管理。 |
| 14 |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
| 15 |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
| 16 | 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并实施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协助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市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
| 17 |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及分类管理制度，开展质量管理、上市后风险管理和监督检查，推进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指导执业药师注册工作。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监督检查、质量抽查检验和行政执法。 |
| 18 |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 |
| 19 | 贯彻落实党的人才发展政策，履行人才工作相关职责。 |
| 20 | 完成雷州市委、市政府和省、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省、湛江市知识产权局）、省药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及人员设置

根据《中共雷州市委办公室 雷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雷办发〔2019〕34号）文件内容，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雷州市知识产权局牌子。具体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详见表1-2：

**表1-2 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

|  |  |
| --- | --- |
| **序号** | **内设机构** |
| 1 | 办公室 |
| 2 | 政策法规股 |
| 3 | 经济检查综合业务股 |
| 4 | 行政许可与登记注册股 |
| 5 | 协调与应急股 |
| 6 | 信用风险监管股 |
| 7 | 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股(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 |
| 8 | 计量与标准化股 |
| 9 | 广告监督管理与知识产权促进保护股 |
| 10 | 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 |
| 11 | 质量发展与认证认可监督管理股 |
| 12 |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 |
| 13 | 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 |
| 14 | 食品市场安全监督管理股 |
| 15 | 食品餐饮安全监管股 |
| 16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 |
| 17 | 药品监督管理股 |
| 18 | 医疗器械与化妆品安全监管股 |
| 19 | 人事股 |
| 20 | 执法一股（执法一大队） |
| 21 | 执法二股（执法二大队） |
| 22 | 执法三股（执法三大队） |
| **序号** | **下属单位** |
| 1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城市场监督管理所 |
| 2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内市场监督管理所 |
| 3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外市场监督管理所 |
| 4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附城市场监督管理所 |
| 5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白沙市场监督管理所 |
| 6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客路市场监督管理所 |
| 7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纪家市场监督管理所 |
| 8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唐家市场监督管理所 |
| 9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兴市场监督管理所 |
| 10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门市场监督管理所 |
| 11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英利市场监督管理所 |
| 12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和市场监督管理所 |
| 13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石市场监督管理所 |
| 14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东里市场监督管理所 |
| 15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调风市场监督管理所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行政执法专项编制87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副股级领导职数42名。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评情况，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详见表1-3：

**表1-3 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  |  |
| --- | --- |
| **序号** | **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
| 1 | 学习党史，强化党建，建设队伍 |
| 2 |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市场主体培育成效明显 |
| 3 | 守住市场监管领域的安全底线，全力做好疫情防控 |
| 4 | 全力推进创卫创文工作，助推雷州“跨坎会战”发展战略 |
| 5 | 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
| **序号** |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 1 | 保证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按照预算合理支出，确保单位办公正常运转 |
| 2 | 保证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2年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725.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177.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548.86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725.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2095.73万元，项目支出预算630.24万元。

2022年决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2659.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110.9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548.86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2659.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2029.54万元，项目支出预算630.24万元。

具体收支情况详见表1-4：

**表1-4 2022年度部门整体资金统计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 | | | |
| **资金来源** |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 - | - | - |
| **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 | 2,006.67 | 2,725.96 | 2,659.78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2,006.67 | 2,177.11 | 2,110.92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 | 548.86 | 548.86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 - | - |
|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 | | |
| **支出类型** | **具体科目/项目** | **预算金额** | **支出金额** | **支出率** |
| **基本支出** | **小计** | **2,095.73** | **2,029.54** | **96.84%** |
| 人员经费 | 1,884.38 | 1,818.20 | 96.49% |
| 公用经费 | 211.34 | 211.34 | 100.00% |
| **项目支出** | **小计** | **630.24** | **630.24** | **100.00%** |
| 1 | 补发2021年人员经费 | 64.38 | 64.38 | 100.00% |
| 2 | 食用农产品快检经费 | 17.00 | 17.00 | 100.00% |
| 3 | 食品安全抽检经费 | 299.20 | 299.20 | 100.00% |
| 4 | 明厨亮灶+互联网 | 217.84 | 217.84 | 100.00% |
| 5 | 业务信息系统支撑保障经费 | 31.82 | 31.82 | 100.00% |
| **总计** | | **2,725.96** | **2,659.78** | **97.57%** |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运用科学、规范、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对财政资金的分配、管理、使用、产出及效果等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评价绩效水平，发现存在问题，并分析问题成因，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为下一步财政投入和政策支持提供重要参考依据，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

（二）评价过程

1.前期准备

接受委托后，项目负责人与委托方进行深入交流并仔细研究有关评价依据，开展项目前期调研，明确绩效评价思路和评价重点等内容，组织制定评价方案及指标体系，组织对项目组的培训。

2.书面评审

对自评材料进行书面评审，重点检查自评材料完成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3.现场评价

审核分析被评价单位提交的相关材料后，根据被评价项目特点结合书面评审的情况抽点进行现场核查。

4.综合评价

根据书面评审、现场核查等情况，对评价对象作出综合分析。

5.撰写报告

（1）完成评价报告初稿。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撰写评价分析报告，报告撰写的内容包括被评价对象的概述、评价指标分析、项目实施效果和存在问题及建议等。

（2）征求意见。报告初稿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

（3）形成正式评价报告。根据被评价单位反馈意见，诚安信根据实际情况修订，经专家评审验收后提交正式报告。

（三）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评价基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主要考虑的原则，一是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二是实施过程与结果评价相结合；三是真实性与规范性相结合等原则。

项目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5个等级，分别为：优（90≤X≤100分）、良（80≤X＜90分）、中（70≤X＜80分）、低（60≤X＜70分）、差（0≤X＜60分）。详见表3-1：

**表3-1 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

| **序号** | **绩效评价分值** | **绩效评价结果等级** |
| --- | --- | --- |
| 1 | 90≤X≤100分 | 优 |
| 2 | 80≤X＜90分 | 良 |
| 3 | 70≤X＜80分 | 中 |
| 4 | 60≤X＜70分 | 低 |
| 5 | 0≤X＜60分 | 差 |

依据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结合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的自评材料及现场核验的评价结果，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0.70分，等级为优。详见表3-2：

**表3-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汇总表**

| **一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评价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预算编制情况 | 23.00 | 19.70 | 85.65% |
| 预算执行情况 | 43.00 | 41.00 | 95.35% |
| 预算使用效益 | 34.00 | 30.00 | 88.24% |
| 加减分项 | 0.00 | 0.00 | 0.00% |
| **评价总得分** | **100.00** | **90.70** | 90.70% |

（二）绩效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该指标包含预算编制、目标设置2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23分，评价得分19.70分，得分情况详见表3-3：

**表3-3 预算编制情况得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评价得分** |
| --- | --- | --- | --- | --- |
| 预算编制情况  （23分） | 预算编制  （13分） | 预算编制合理性 | 5 | 4.8 |
|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 4 | 3.5 |
| 提前下达率 | 4 | 0 |
| 目标设置  （10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5 | 6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5 | 5.4 |
| **合计** | | | **23** | **19.70** |

1. **预算编制(指标分值13分，评价得分8.30分)**
2. 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4.80分）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省委省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出现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大的问题，如年初项目支出预算不含食品安全抽检经费299.20万元、明厨亮灶+互联网218.84万元、业务信息系统支撑保障经费31.82万元、食用农产品快检经费17万元，扣0.5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有调剂事项，扣0.5分。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综上，本指标得分4分。提前下达率指标的分值调整到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得分按原标准评分后乘以1.2，预算编制合理性=4\*1.2=4.8分。

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50分）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2619.40-2725.96）/2725.96\*100%=3.91%（取绝对值），扣0.5分。

1. 提前下达率（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0分）

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该指标不考核，相应的分值平均调整至预算编制合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

**（2）目标设置(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1.40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6分）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本指标得分5分。提前下达率指标的分值调整至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按原标准评分后乘以1.2，绩效目标合理性=5\*1.2=6分。

2）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40分）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绩效指标可衡量性不高，如指标设定完成值100%，评价参考值不完整。本指标得分4.5分。提前下达率指标的分值调整至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得分按原标准评分后乘以1.2，绩效指标明确性=4.5\*1.2=5.4分。

2.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包含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3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43分，评价得分41分，得分情况详见表3-4：

**表3-4 预算执行情况得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评价得分** |
| --- | ---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  （43分） | 资金管理  （25分） |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 6 | 7.50 |
| 结转结余率 | 3 | 3 |
|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 3 | 3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2 | 2 |
| 财务合规性 | 4 | 4 |
| 资金下达合法性 | 3 | 0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4 | 4 |
| 项目管理  （5分） | 项目实施程序 | 2 | 2 |
| 项目监管 | 3 | 3 |
| 资产管理  （13分） | 报送及时性 | 2 | 2 |
| 数据质量 | 3 | 3 |
| 账务核对情况 | 3 | 3 |
| 资产管理合规性 | 3 | 2.50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2 | 2 |
| **合计** | | | **43** | **41** |

**（1）资金管理(指标分值25分，评价得分23.50分)**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7.50分）

未提供季度支付情况，按照年度支付情况评分，支出完成率=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2659.79/2659.79\*100%=100%。无季度执行率数据，扣1分。从资金下达合法性值调整3分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最后该项得分= 5/6\*（6+3）=7.5分。

2）结转结余（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0/(2070.54+548.86）\*100%=0%。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为0，本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为0，得3分。

1. 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公开的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中，2022年部门政府采购安排为 0，部门决算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03表)中政府采购支出数为0。

1. 财务合规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现行财务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预算业务管理制度》、《收支管理制度》等，资金支出规范性，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会计核算支出依据合规、不存在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1. 资金下达合法性（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0分）

无转移支付资金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财政部2021年4月7日印发《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29号)，提出部门所属单位预决算公开的时间为部门批复后20日内。雷州市财政局于2022年4月19日下达《关于批复雷州市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各单位预算公开时间应为2022年5月9日前。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预算公开时间为2022年4月27日，网址http://www.leizhou.gov.cn/xxgk/zdlyxxgkzl/czyjshsgjfgk/bmyjs/bmys/2022/content/post\_1603280.html，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进行了公开。

2021年部门决算于2022年10月17日进行了公开，网址http://www.leizhou.gov.cn/xxgk/zdlyxxgkzl/czyjshsgjfgk/bmyjs/bmjs/2021/content/post\_1679155.html。

1. **项目管理(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2. 项目实施程序（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项目设立按规定履行报批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执行符合相关制度规定。

1. 项目监管（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项目实施监管有效。

1. **资产管理(指标分值13分，评价得分12.50分)**
2. 报送及时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均能按时报送。

1. 数据质量（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

1. 财务核对情况（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2022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中《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存量情况表》（财资03表）显示固定资产期末账面数合计2823.75万元，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原值2823.75万元，账账相符。

1. 资产管理合规性（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50分）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雷州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雷州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对外出租出借管理暂行办法》。2022年未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规定，每年至少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扣0.5分。2022不存在固定资产出租出借的情况。2022年无巡查、审计、监督检查工作。

1.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2022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中《固定和无形资产存量情况表》（财资03表）显示期末在用固定资产原值2823.75万元，固定资产期末账面数合计2823.75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2823.75/2823.75）\*100%=100%。

3.预算使用效益

该指标包含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4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34分，评价得分30分，得分情况详见表3-5：

**表3-5 预算使用效益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评价得分** |
| 预算使用效益  （34分） | 经济性  （4分）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4 | 4 |
| 效益性  （13分） | 重点工作完成率 | 5 | 3 |
| 绩效目标完成率 | 5 | 5 |
| 项目完成及时性 | 3 | 3 |
| 效果性  （10分） |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 10 | 8 |
| 公平性  （7分） |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 3 | 3 |
|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4 | 4 |
| **合计** | | | **34** | **30** |

1. **经济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部门决算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03表)中“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16.90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数16.90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部门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日常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数211.34万元，决算数191.30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1. **效率性(指标分值13分，评价得分11分)**
2. 重点工作完成率（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3分）

重点工作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重点工作总数×100%=5/5\*100%=100%，本指标得分=100%\*3=3分。

1. 绩效目标完成率（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2/2\*100%=100%，本指标得分=100%\*5=5分。

1. 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3=5/5\*3=3分。

1. **效果性(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8分)**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项目支出，如食品安全抽检、食用农产品快检、明厨亮灶+互联网建设，基本实现预期效果，市场主体的获得感不断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水平得到提高，增强消费者信心。

1. **公平性(指标分值7分，评价得分7分)**
2.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广东省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群众信访均有回复。

1.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广东省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处理信访业务，群众满意度为满意。

4.加减分项

无加减分事项。

**四、主要绩效**

（一）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市场主体培育成效明显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实现企业线下登记注册资料齐全即来即办，承诺办结期限不超过0.5天。通过“广东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平台”实现企业注册全程电子化，2022年办结全程电子化件2110件，不断推进电子证照的应用，为新设立的企业免费刻制公章和发票专用章2枚，2022年共新设立的企业免费刻制公章2590枚。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全力加大培育市场主体力度。2022年，新发展市场主体9491户，同比增长25.63%，其中企业（含农民专业合作社）1295户，同比增长9.47%，个体工商户8196户，同比增长28.63%。

（二）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管理成效明显

1.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2022年，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教育局相继开展春季、秋季校园食品安全专项大检查；开展查湿粉、查餐厅、查医疗美容等专项行动；开展食品、药品日常检查；共检查经营户3500多户次，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100余份，排除食品、药品安全隐患100多宗，食品药品类违法案件立案91宗。在全湛江市率先推进社会餐饮店“互联网+明厨亮灶”18家；全面完成食品生产经营主体的包保工作，由湛江市领导、雷州市领导、镇村领导分别包保食品主体A级2户、B级35户、B、CD级5759户，包保工作进入了承诺书的签订阶段；督促镇街落实食品销售信用分级管理，完成餐饮行来食安快线人员培训，提升雷州市食品安全监管水平。2022年雷州市食品药品没有发生安全事故。

2.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清理特种设备，全面摸清特种设备的底数，加强镇人员培训，提高全市特种设备监管能力。2022年，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检查72家企业，检查设备360台，发出《特种设备现场安全监督检查记录》72份，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17份。对48起设备一般隐患建立台帐并逐一督促落实整改。与企业签定特种设备安全使用承诺书23份。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还配合市住建局、附城镇政府妥善处理方圆雅颂业主电梯故障投诉问题，督促生产厂家及物业管理公司组织技术力量排除了电梯故障，为化解群体性不稳定事件创造了良好条件。2022年雷州市特种设备没有发生事故。

（三）行政执法与监管有力有效

1.企业信用监管有成效。2022年共将898户企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将47户企业信用修复移出经营异常名录，1235户次个体工商户修复信用移出经营异常名录。

2.推进“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雷州市“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监管160户，检查结果正常的138户；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22户，顺利完成省、湛江市局分配及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任务，限制“黑名单”企业从事一切经营性质活动，实现了信用监管有效化。

3.推进完善执法办案。2022年来，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立案查处115宗，办结案件86宗，其中加油站商标侵权案件9宗，所有查处的案件证据确凿、定性准确、程序合法，量罚适当，办案人员持证上岗和行政执法过程全部有录音录像。2022年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办结案件执行完结，没有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案件。2022年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复议案件8宗，行政诉讼案件3宗，全部执行生效的行政复议与行政判决（裁定）。

4.加强计量监管。2022年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检测所计量器具的强制鉴定2000多台（件）。

（四）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雷州市有商标8600多个，其中著名商标 7个，地理标志产品2个，各类专利487个。2022年，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启动对“覃斗芒果”、“流沙南珠”等地理标志商标使用申办工作。雷州市荣辉珍珠公司、尊鼎珍珠公司已获批准“流沙南珠”地理标志使用权。指导持有著名商标2户企业著名商标延续认定，协助、指导申请人办理商标注册120多件，按省局要求全部撤回非正常专利申请132件。加强质量监管与质量强市工作，全市产品监督抽查133批次，不合格8批次，对无合格产品依法进行处置，产品质量监督检查351户，提升雷州市产品质量水平，推动了高质量发展。

（五）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如期优质完成任务

2022年7月底前完成了省民生实事农贸市场升级改造22家，占全湛江市41.5%；11月20日前，雷州市也完成湛江市民生实事农贸市场升级改造6家，全部提前完成省、湛江市民生实事农贸市场升级改造任务。在湛江市各县（市、区)升级改造家数最多、质量最好。升级改造后全市农贸市场面貌焕然一新，干净卫生、秩序井然，管理规范，大大改善了群众日常买菜环境，提升了群众生活质量。

（六）食品抽检和食用农产品快筛快检民生实事顺利完成

2022年度，雷州市食品抽检任务6407批次。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前完成食品安全的抽样6407批次。其中不合格食品104批次，不合格率1.6%，不合格食品依法转交执法部门查处，其中移交公安机关3宗。2022年，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快筛快检食用农产品近32000批次。

（七）学校食堂与社会餐饮店“互联网+明厨亮灶”成效明显

2022年通过各方的努力，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完成了73家学校食堂与18间社会餐饮店“互联网+明厨亮灶”项目。在市领导的支持下，解决了2023年“互联网+明厨亮灶”项目维护与保障经费，让“互联网+明厨亮灶”的作用真正发挥。雷州市在全湛江市率先实现18家社会餐饮店“互联网+明厨亮灶”监管，并运用“互联网+明厨亮灶”有效地实施食品安全保障。如2023年1月6日至7日，王伟中省长到雷州市调研，成功利用平台和现场监管相结合，顺利完成在樟树湾大酒店重大活动食品安全的保障工作。

（八）扎实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

2022年，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紧紧筑牢药店、农贸市场、冷链食品等重点领域疫情防控防线，各项防控措施扎扎实实，全市没有因为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导致市场监管领域爆发疫情。一是坚持“人员、产品、环境”三同防做好冷链水产企业的疫情防控。二是切实发挥药店的“哨点作用”。三是落实好农贸市场疫情防控措施。四是落实好餐饮行业疫情管控。五是全面做好疫情期间的物价监管工作。

（九）扎实推进省级文明城市创建活动

创文实地考核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牵头昌大昌广场、新湖市场、国际广场、新城大道商业街实地考核工作，网上上报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牵头负责食品药品安全、诚信经营、节约用餐、诚信消费等方面工作。在市创文办的指导下。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划片包干定岗定责，下真功夫、花真力气扎实推进创文工作。

（十）禁毒与扫黑除恶工作成效明显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负责的化学药品禁毒领域没有发现任何毒品，2022年度全市禁毒工作考核，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取得94.5分的优秀档次成绩。积极开展扫黑除恶工作，2022年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扎实开展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医疗器械、价格、养老诈骗等行业治乱，切实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把扫黑除恶不断引向深入。

**五、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

（一）存在问题

1.预决算差异率大，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出现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大的问题，如年初项目支出预算不含食品安全抽检经费299.20万元、明厨亮灶+互联网218.84万元、业务信息系统支撑保障经费31.82万元、食用农产品快检经费17万元。

2.未严格按照资产管理规定，每年至少盘点一次固定资产。

（二）相关建议

1.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结合实际情况科学预测，使预算编制贴合实际，切实可行，同时预算需要精细化，强化预算目标的的龙头作用。

2.严格实行资产管理制度，加强资产实物管理，严格执行资产盘点制度，每年年底前拟定资产盘点方案，资产实物管理部门、财务部门和相关资产使用部门联合进行资产盘点，针对资产数量、资产状态进行全面清查。

**附件：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广州市

2023年11月22日